

柳州市人民政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

柳人普函字〔2020〕2号

柳州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启用柳州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印章的函

各县（区）人普办，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柳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我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工作的通知（柳政发〔2020〕4号）精神，柳州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已经成立。从即日起正式启用“柳州市人民政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”和“柳州市人民政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”印章。

附件：柳州市人民政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
办公室印章印模

柳州市人民政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2月28日

附件：

柳州市人民政府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及 办公室印章印模

柳州市人民政府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	柳州市人民政府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 办公室
	

政府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柳州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0年2月28日印发